

证券代码：834688

证券简称：聚元微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3月11日
- 2.会议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科技城科灵路78号苏高新软件园8号楼3楼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兴成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3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9,588,5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7.17%。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议案内容：

（1）为解决企业流动资金，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高新贷”300万元基准利率的贷款，借款期一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展期，由公司控股股东韩兴成及其配偶陈晓晖为该笔贷款提供个人信用担保。

(2) 为解决企业流动资金，公司向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申请“高新贷”500万元担保额度，担保费率为1%，担保期一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展期，由公司控股股东韩兴成及其配偶陈晓晖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4,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韩兴成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 500 万元综合授信担保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1) 为解决企业流动资金，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申请“高新贷”300万元基准利率的贷款，借款期一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展期，由公司控股股东韩兴成及其配偶陈晓晖为该笔贷款提供个人信用担保。

(2) 为解决企业流动资金，公司向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担保有限公司申请“高新贷”500万元担保额度，担保费率为1%，担保期一年，双方协商一致可展期，由公司控股股东韩兴成及其配偶陈晓晖为该笔担保提供个人信用反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064,944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韩兴成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及业务发展需要，2019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关联方/关联交易内容/关联交易预计金额

（1）韩兴成及其配偶陈晓晖/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抵押、质押等保证额度；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2000 万元以内；

（2）万海军/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抵押、质押等保证额度；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2000 万元以内；

（3）佟国增/为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抵押、质押等保证额度；为公司银行贷款向担保公司提供反担保/2000 万元以内。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588,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 3 名在册股东均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回避后无法进行表决，故本议案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苏州聚元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3 日